

JXM5*: 工程开工令

工程开工令

工程名称: 海宁市华立实业有限公司 401.76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HL-KGL-01

致: 浙江诺欧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(施工单位)

经审查,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,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,开工日期为: 2017
年 11 月 01 日。

附件: 开工报审表

监理项目部(章)

总监理工程师:

日期: 2017 年 11 月 1 日

本表一式 份,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,监理项目部存 份。

工程开工报审表

表号: GF-A-01

工程名称: 海宁市华立实业有限公司 399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编号: HNDH-HLSY-0001

致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监理部:

我方承担的 海宁市华立实业有限公司 399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工程, 已完成了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, 特申请于 2017 年 11 月 01 日开工, 请审查。

- ☐ 项目管理实施规划(施工组织设计)已审批;
- ☐ 施工图会检已进行;
- ☐ 各项施工管理制度和相应的作业指导书已制定并审查合格;
- ☐ 安全文明施工二次策划满足要求;
- ☐ 施工技术交底已进行;
- ☐ 施工人力和机械已进场, 施工组织已落实到位;
- ☐ 物资、材料准备能满足连续施工的需要;
- ☐ 计量器具、仪表经法定单位检验合格;
- ☐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能满足施工需要。

承包单位(章):

项目经理:

日期:



项目监理部审查意见:

经审查, 具备开工条件, 同意开工。

项目监理部(章)

总监理工程师:

日

期:



建设管理单位审批意见:

建设管理单位(章):

负责人:

日期:

本表一式六份, 由承包单位填报, 建设管理单位三份、总承包单位、项目监理部、承包单位各一份